

《香港地球之友》就私人土地擺放建築廢料問題要求：

嚴管私人工程廢料棄置 延伸運載紀錄制度

CB(1) 2059/07-08(01)

致：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

由：香港地球之友

日期：2008年6月30日

香港地球之友關注私人土地擺放建築廢料問題，特別是新界鄉郊農地，數以百噸的爛磚銹鐵既令土壤寸草不生破壞郊野景緻，大量沙石更加劇低窪地區水浸情況。六月的連場暴雨，新界石湖圍村再成澤國，十數年老村民以竹筏逃亡，家園盡毀；可是，萬噸建築廢料卻依舊盤踞村口 1.9 公頃農地。保障市民生命安全，嚴管私人工程廢料棄置，刻不容緩！

私地棄置建築廢料問題雖非新鮮事，但隨著建築廢料收費後，投訴數字卻的確由 2005 年的 175 宗飆升至 2007 年的 358 宗，升幅達一倍之多¹，由此可見，經濟因素是導致廢物生產者於私地棄置廢料的原因之一。故此，若同樣以經濟阻嚇的方向，從源頭嚴管建築廢料的棄置，則相信是治本之法。

本會建議，將現時的自願方式運載紀錄制度，俗稱「飛仔紀錄制度」，強制延伸至所有私人和工務工程，管制他們的建築廢料運輸至指定的處置設施，相信至少可以打擊部份中、大型建築工程項目的非法棄置廢料問題。

本會理解，「飛仔紀錄制度」將不能避免地增加了行政成本，然而，為了保障市民的生命安全，維護香港的鄉郊翠綠，以及落實污者自付的原則，各政策局有必要盡快阻止建築廢料繼續沾污香港的土壤。

聯絡：香港地球之友環境事務主任：區詠芷，2528-5588 / michelle@foe.org.hk。

¹ “在私人及政府土地擺放惰性拆建物料個案一覽表” CB(1)1968/07-08(01)，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，2008年6月。